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損益表重點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收益		
— 半導體分銷	1,304.9	992.4
—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36.8	41.7
— 其他	0.7	2.9
	<u>1,342.4</u>	<u>1,037.0</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溢利／（虧損）		
— 公司	(22.2)	(25.9)
— 創投	14.0	(23.4)
— 半導體分銷	227.2	118.0
—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7.6)	(3.9)
— 其他	(6.4)	(6.9)
	<u>205.0</u>	<u>57.9</u>
折舊及攤銷	<u>(3.0)</u>	<u>(6.8)</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76.1	2.1
非控股權益	—	—
	<u>276.1</u>	<u>2.1</u>
財務狀況表重點		
資產總值	1,280.9	88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94.0	681.0
權益總額	1,078.3	657.6
借款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18.4	137.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1.6	69.6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2.1	7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	<u>213.7</u>	<u>142.6</u>
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11%	21%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335%	147%
每股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港元）	0.28	0.18
每股權益總額（港元）	1.40	0.85

業績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或「AV Concept」)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個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1,342,399	1,037,023
銷售成本		<u>(1,297,955)</u>	<u>(1,010,893)</u>
毛利		44,444	26,130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1,778	7,78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2,345	(5,47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908)	(14,578)
行政費用		(62,902)	(81,862)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 持作買賣		(4,093)	(18,113)
—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此類別		20,485	(17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90,735	—
其他費用淨額		(29,875)	(74,255)
融資成本	5	(3,218)	(5,829)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14,487	158,362
聯營公司		<u>3,118</u>	<u>8,771</u>
除稅前溢利	4	276,396	757
所得稅	6	<u>(274)</u>	<u>1,389</u>
年內溢利		<u><u>276,122</u></u>	<u><u>2,146</u></u>

綜合損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6,122	2,147
非控股權益		—	(1)
		<u>276,122</u>	<u>2,1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35.72港仙</u>	<u>0.28港仙</u>
攤薄		<u>35.72港仙</u>	<u>0.28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76,122	2,14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 全面收入／(虧損)：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148,030	(30,817)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減值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4	—	29,888
		<u>148,030</u>	<u>(929)</u>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019)	(58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時撥回外匯波動儲備		<u>(401)</u>	<u>—</u>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 (虧損)淨額及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扣除稅項		<u>144,610</u>	<u>(1,515)</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420,732</u></u>	<u><u>631</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20,732	632
非控股權益		—	(1)
		<u><u>420,732</u></u>	<u><u>631</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261	40,605
投資物業		115,955	116,762
商譽		–	10,483
其他無形資產		3,411	4,19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470,321	370,15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46	22,439
可供出售投資		21,627	20,891
按金		42	466
有抵押定期存款		–	269
無抵押定期存款		3,193	–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655,356	586,266
流動資產			
存貨		78,266	69,259
應收貿易賬款	9	49,359	63,99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60	12,1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694	10,164
可供出售投資		261,303	–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	102,055	72,994
可收回稅項		484	1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1,600	69,563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625,521	298,2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1	55,516	62,652
附息銀行借款		116,073	127,480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694	287
應付稅項		–	185
財務擔保責任		14,551	12,866
		<u>186,834</u>	<u>203,470</u>
流動負債總額			
		<u>186,834</u>	<u>203,470</u>
流動資產淨值			
		<u>438,687</u>	<u>94,77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94,043</u>	<u>681,044</u>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款		–	8,82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640	610
遞延稅項負債		14,109	14,046
		<u>15,749</u>	<u>23,48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749</u>	<u>23,482</u>
資產淨值		<u>1,078,294</u>	<u>657,562</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77,294	77,294
儲備		989,655	568,923
		<u>1,066,949</u>	<u>646,21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11,345	11,345
		<u>1,066,949</u>	<u>646,217</u>
權益總額		<u>1,078,294</u>	<u>657,562</u>

1.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包括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而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價值已捨入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被投資企業營運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能對被投資企業行使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被投資企業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企業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企業之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企業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個部分會歸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進行之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權元素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企業。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入賬列為權益交易。

1.1 編製基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價值及(iii)損益內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採用之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收購於共同經營之權益之會計法 監管遞延賬目 披露計劃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表應用之會計政策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個可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半導體分銷分部，涉及電子元件之銷售及分銷；
- (b) 消費類電子產品分部，涉及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 (c) 創投分部，涉及上市／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最終目標為在被投資企業股本上市後或（在特別情況下）上市前取得資本盈利，亦包括房地產、管理基金或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之流動應用程式開發業務。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租金收入、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及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撥備、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融資成本及未分配之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可收回稅項、有抵押定期存款、無抵押定期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附息銀行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項、財務擔保責任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時使用之售價按當時通行市價進行。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半導體分銷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創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	1,304,911	36,755	-	733	1,342,399
其他收益	-	-	18,106	-	18,106
總計	1,304,911	36,755	18,106	733	1,360,505
對賬：					
減：其他收益 (附註)					(18,106)
於綜合損益表呈列之收益					<u>1,342,399</u>
分部業績	(3,147)	(7,395)	13,838	(6,442)	(3,146)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511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88
租金收入					6,270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214,48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1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37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90,73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撥備					(6,37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7,73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2,345
未分配之開支					(22,158)
融資成本					(3,218)
除稅前溢利					<u>276,396</u>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半導體分銷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創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	992,466	41,682	-	2,875	1,037,023
其他收益	-	-	(18,779)	-	(18,779)
總計	992,466	41,682	(18,779)	2,875	1,018,244
對賬：					
加：其他收益 (附註)					18,779
於綜合損益表呈列之收益					<u>1,037,023</u>
分部業績	(38,150)	(3,865)	(23,809)	(16,228)	(82,052)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389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6
租金收入					5,361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158,36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8,7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5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7,338)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31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公平價值					(29,88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成本					(15,54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					(5,477)
未分配之開支					(25,892)
融資成本					(5,829)
除稅前溢利					<u>757</u>

附註： 分部收益內之其他收益已分類為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半導體分銷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創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	473,705	95,143	390,453	282	959,583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291,88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470,3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4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41,309
資產總值					<u>1,280,877</u>
分部負債	63,660	146,329	120,068	29,235	359,292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291,88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5,173
負債總額					<u>202,583</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	491,086	91,121	78,969	859	662,035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277,19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70,15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2,43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7,082
資產總值					<u>884,514</u>
分部負債	54,251	135,630	121,844	22,289	334,014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277,19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70,133
負債總額					<u>226,952</u>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半導體分銷 千港元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千港元	創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2,027	38	426	-	2,49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541	14	-	-	555
存貨之減值撥備／(收回)	(5,822)	2,208	-	-	(3,614)
商譽之減值	10,483	-	-	-	10,483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收回)	(558)	2,417	-	55	1,91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7,73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撥備					6,37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減值					35,795
資本開支*	<u>1,180</u>	<u>648</u>	<u>2,795</u>	<u>-</u>	<u>4,623</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2,342	24	457	-	2,823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2,080	17	-	1,880	3,977
存貨之減值撥備	1,535	431	-	-	1,966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	-	-	-	4,700	4,700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淨額	1,664	1,429	-	-	3,093
收回壞賬	(542)	(15)	-	-	(557)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公平價值					29,88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成本					15,54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減值					28,799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311
資本開支*	<u>58</u>	<u>-</u>	<u>1,308</u>	<u>-</u>	<u>1,366</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顧客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252,582	185,061
新加坡	937,351	704,787
韓國	152,466	147,175
	<u>1,342,399</u>	<u>1,037,023</u>

上述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計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513,394	411,249
中國內地	91,043	91,754
新加坡	24,717	27,576
韓國	1,340	34,061
	<u>630,494</u>	<u>564,640</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計算，當中不包括金融工具。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本集團向一名單一客戶所作銷售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去年，約139,121,000港元之收益來自半導體分銷分部向一名單一客戶所作之銷售，當中包括向據稱受該名客戶共同控制之一組實體所作之銷售。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年內已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銷貨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半導體分銷	1,304,911	992,466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36,755	41,682
其他	733	2,875
	<u>1,342,399</u>	<u>1,037,02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511	38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收入	1,147	—
收回壞賬	—	557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88	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376	155
一間聯營公司之商標授權收入	389	389
租金收入	6,270	5,361
匯兌收益淨額	279	—
其他	1,618	885
	<u>11,778</u>	<u>7,782</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貨成本***	1,300,465	989,979
存貨之減值撥備／（收回）***	(3,614)	1,966
折舊	2,491	2,823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555	3,977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	-	4,700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淨額*	1,914	3,09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7,739	311
商譽之減值*	10,483	-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持作買賣	4,093	18,113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此類別	(20,485)	17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7,33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公平價值*	-	29,888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按成本	-	15,540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90,735)	-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減值*	35,795	28,79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撥備*	6,373	-
終止確認財務擔保責任之收益*	(35,795)	(28,799)

* 該等結餘乃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費用淨額」。

** 該結餘乃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

*** 該等結餘乃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977	5,585
按揭貸款之利息	204	222
融資租賃之利息	37	22
	<u>3,218</u>	<u>5,829</u>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514	9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87)	(10)
遞延	47	(1,474)
	<u>274</u>	<u>(1,389)</u>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u>274</u>	<u>(1,389)</u>

7.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2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u>15,459</u>	<u>－</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建議末期股息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772,944,419股（二零一六年：772,944,41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用以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被視為行使或兌換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至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276,122</u>	<u>2,147</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72,944,419	772,944,41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27,406</u>	<u>—</u>
	<u>772,971,825</u>	<u>772,944,419</u>

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5,707	70,466
減值	<u>(6,348)</u>	<u>(6,472)</u>
	<u>49,359</u>	<u>63,994</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視乎供應之產品類別而有所不同。賬款通常須於發票發出後30日內支付，惟已建立長久業務關係之客戶之賬期則可延至超過60日。有關客戶特別指定及極為專門之項目，在接納訂單及交付產品之前可能須預付按金或開立信用證。每名客戶均設定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管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由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組成之信貸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及批核客戶大額信貸。鑑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9.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	22,678	52,288
1至30日	20,148	3,896
31至60日	2,149	432
超過60日	10,732	13,850
	<u>55,707</u>	<u>70,466</u>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	6,472	5,316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914	3,093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撇銷	(2,074)	(1,895)
匯兌調整	36	(42)
年終	<u>6,348</u>	<u>6,472</u>

上述撥備乃就賬面金額(扣除撥備前)為6,34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72,000港元)之已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而作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與出現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預期不可收回。

被視為並無個別或共同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逾期及並無減值	22,678	52,288
逾期少於1個月	20,148	3,896
逾期1至3個月	2,149	278
逾期超過3個月	4,384	7,532
	<u>49,359</u>	<u>63,994</u>

未逾期及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9. 應收貿易賬款 (續)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若干在本集團具有良好還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附註a)	-	55,559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附註b)	30,000	-
於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附註c)	56,631	-
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15,424	12,427
股票掛鉤債務證券，按市值	-	5,008
	<u>102,055</u>	<u>72,994</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賬面金額為4,495,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17,435,000港元) 之股本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附註：

- (a)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持有IE Limited (「IEL」) 之2.71% (二零一六年：14.24%) 股本權益。由於本公司董事蘇智安先生亦為IEL之董事、主席兼聯席代表，故於IEL之投資先前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鑑於於IEL之股本權益由14.24%大幅減少至2.71%，本集團在本年度失去對IEL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重大影響力。因此，於IEL之上市股本投資10,92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獲重新分類為並計入按公平價值計算之上市股本投資。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捷紡(控股)有限公司(「捷紡」) 股份之50%股本權益，代價為30,000,000港元。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由於本集團對捷紡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行使共同控制權，故於捷紡之投資分類為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由於該合營企業乃作為創投組織之投資組合一部分持有，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價值列賬。此處理方式獲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允許，該準則規定倘由創投組織持有之投資於初始確認時已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而其公平價值變動於產生變動期內之綜合損益表確認，則將該等投資剔出其適用範圍。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續)

附註：(續)

- (c)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本集團認購由IEL發行本金總額分別約為19,425,000港元及38,85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按固定年利率4厘計息，須於由各自發行日期起計兩年內償還，並可於由各自發行日期起計一年後之任何時間分別按行使價500韓圓及819韓圓轉換為IEL之普通股。

11.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5,920	37,644
已收按金	16,338	10,897
應計費用	13,258	14,111
	<u>55,516</u>	<u>62,652</u>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即期	22,581	29,110
1至30日	707	6,381
31至60日	255	—
超過60日	2,377	2,153
	<u>25,920</u>	<u>37,644</u>

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結算。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業務回顧及前景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重點，連同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按分部之收益		
半導體分銷	1,304.9	992.4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36.8	41.7
創投	18.1	(18.8)
其他	0.7	2.9
	<u>1,360.5</u>	<u>1,018.2</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溢利／(虧損)		
公司	(22.2)	(25.9)
創投	14.0	(23.4)
半導體分銷	227.2	118.0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7.6)	(3.9)
其他	(6.4)	(6.9)
	<u>205.0</u>	<u>57.9</u>
折舊及攤銷		
公司	(0.0)	(0.0)
創投	(0.4)	(0.5)
半導體分銷	(2.5)	(4.4)
消費類電子產品銷售	(0.1)	(0.0)
其他	(0.0)	(1.9)
	<u>(3.0)</u>	<u>(6.8)</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3.0)</u>	<u>(6.8)</u>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279.1	6.1
利息開支	(3.2)	(5.8)
銀行利息收入	0.5	0.4
	<u>276.4</u>	<u>0.7</u>
除稅前溢利	276.4	0.7
所得稅	(0.3)	1.4
	<u>276.1</u>	<u>2.1</u>
年內溢利	<u>276.1</u>	<u>2.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76.1	2.1
非控股權益	-	-
	<u>276.1</u>	<u>2.1</u>

業務回顧

2016年經濟疲軟過後，經濟活動在2017年首季度緩慢回升，尤其是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然而，考慮到美國政府的政策立場及其全球發展的不確定性，市場將出現各種各樣的可能。儘管如此，中國經濟在2017年首季度增長了6.9%，高於市場對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預期。積極正面的經濟活動變化不斷湧現，同時主要指標亦勝預期。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按分部劃分之營業額約為1,360,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18,200,000港元），上升33.6%；其中半導體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港幣1,304,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92,400,000港元），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錄得營業額為36,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700,000港元），創投業務錄得營業額為18,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800,000港元）和手機應用業務錄得營業額為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900,000港元）。

半導體分銷業務

世界領先的研究和諮詢機構Gartner公司表示，2017年全球半導體收入預計將達到3,860億美元，比2016年增長12.3%。同時由於2016年下半年獲得有利市況勢頭有所加快，機構亦提高了對2017年和2018年的市場展望預期。

回顧期內，半導體分銷業務的營業額為1,304,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92,400,000港元）。其中新加坡仍為本集團主要市場貢獻約937,400,000港元，其次為韓國及香港，營業額分別約為215,000,000港元及152,500,000港元。銷往新加坡市場的主要產品包括存儲器芯片和薄膜晶體管液晶顯示器。未來新加坡將成為包括新加坡，印度等亞太地區核心樞紐。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同憶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同憶」）錄得理想的業績。其營業額雖無合併到本集團財務報表，錄得30.5%增長至約20,039,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357,0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受惠於分銷三星電子之多製層封裝芯片及影像傳感器。隨著於報告期內來自同憶的利潤份額的增長，本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錄得276,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100,000港元）。

據市場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Data Corp，於2017年第一季度，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達3.47億部，比上年增長4.3%。隨著智能手機市場逐漸成熟，未來的大部分增長將來自於多個市場上更為實惠的型號，亦為集團的半導體分銷業務提供了增長動力。此外，儘管液晶顯示電視的需求穩中有升，平板電腦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希望新技術和消費習慣的改變為市場參與者帶來新機遇。有見半導體分銷業務業績令人滿意，其中同憶的貢獻尤其理想，本集團將於中長期內投放更多的資源用於該業務。

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

回顧期內，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的營業額為36,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700,000港元）。以提高客戶生活質素為使命，本集團正致力於微調產品的組合，務求引入更廣泛多元的產品以配合客戶生活上的各種需要。本集團目前代理多種產品，包括傳統耐用的白色家電，個人用品，高科技產品及生活用品等，當中Akai，Nakamichi和Crazybaby為較受歡迎和知名的品牌。而為更實時掌握世界電子產品的資訊和趨勢，集團每年均積極參與各地的電子博覽及產品展銷會，務求把最時尚的產品帶給亞洲的消費者。有見本集團消費類電子業務發展令人滿意，本集團將重點加大引進高科技產品的力度，搶占不斷增長的市場。

手機應用業務

回顧期內，手機應用業務的營業額為港幣700,000港元（2016年：2,900,000港元），貢獻來自穩步發展的Koocell Limited（「Koocell」）。自去年重整業務為兩項獨立業務及實體，分別為線上廣告以及遊戲開發後，Koocell繼續健康增長。遊戲發展方面，本集團現在正集中資源發展開發時間比傳統遊戲較短的休閒遊戲。此外，本集團認為休閒遊戲將來將成為遊戲行業的發展趨勢。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於市場上發佈了“Blocky Run”休閒遊戲。線上廣告方面，本集團仍在努力通過發掘更多對數碼廣告領域感興趣的客戶以增加市場份額。

創投業務

回顧期內，創投業務的營業額為18,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8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期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錄得收益／（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各種基金，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可轉換債券，股本投資和債務證券以公平市值總值10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3,000,000港元）。回顧期內，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的創投業務錄得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收益為16,400,000港元（2016年：公平價值虧損18,300,000港元）。有見近年高新科技發展迅速，本集團亦作出了相關的投資，包括投資了在韓國上市的IE Limited及Me2On Co., Ltd. (Me2On)。IE Limited主要從事遊戲開發和影響力營銷平台，現時為擁有韓國最受歡迎的webtoon授權的移動遊戲開發商，並且於2016年收購了韓國排名第一的影響力營銷平台SmartPosting。Me2On則是一家總部設於韓國的手機遊戲開發商和發行商。

創投業務一直為集團帶來可觀收入。其中本集團近年大舉投資於韓國的創新科技板塊亦造出理想業績。彭博創新指數(Bloomberg Innovation Index)統計了超過200個經濟體，韓國於2015至2017年均排名第一，同時在科技研發開支、工業增值、專利數量皆稱冠。本集團瞄準這個世界高新科技重地，投資其網絡服務及手機遊戲開發和發行業務，期望能捉緊這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開拓於更廣闊收入來源。

展望

隨著智能手機和其他家庭應用等關鍵終端市場的需求維持穩健，全球對半導體的需求持續復甦亦有助於推動該行業的強勁表現。電子集群繼續推動半導體行業的增長勢頭，預計今年餘下時間將持續增長。有見宏觀環境仍存在巨大的下行風險和一定阻力，本集團對業務及行業前景維持謹慎樂觀。

全球電子信息產業快速發展為上游電子元件行業創造了前景光明。汽車電子，智能手機，筆記本電腦和機頂盒的起飛和高速發展，使得電子元件行業得到理想發展。在電訊產品中，移動通訊需要大量的組件。同時，計算機相關產品以及消費類電子產品的需求也很強勁。隨著中國以電子和半導體技術為中心的「2025年中國製造」計劃納入十大重點領域之一，中國半導體產業也迎來前所未有的增長機遇。因此，本集團有信心其半導體分銷業務板塊將保持健康發展。

自去年Koocell的業務重組後，本集團一直集中資源於在線廣告和遊戲開發，以捉緊這前所未有的機會。彭博社發佈的最新報告顯示，截至2016年，全球遊戲產業營收為1,011億美元，其中中國的6億遊戲玩家帶來246億美元營收，略高於美國的241億美元。另外2016年全球移動遊戲營收為180億美元，中國市場占到了31%。相比之下，全球移動遊戲在2012年只獲得了24億美元營收，來自中國的貢獻僅為3%。隨著這數年間移動設備在中國整個電子市場上的應用越來越多，移動遊戲和數字廣告將是本集團的兩個核心焦點。本集團正努力，通過進一步豐富遊戲內容，提升遊戲玩家的體驗和參與度，以及擴展其具目標性的移動廣告業務規模，使移動應用業務成為未來幾年的另一個重要的收入來源。

至於消費類電子產品，信息、通訊和娛樂的日益融合讓全球的消費電子產業進入了全新時代。隨著家庭收入的增加，創新技術產品的推陳出新以及人們對優質生活的意識的提高，全球消費類電子產品市場的前景仍然樂觀。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擴大產品類別，尤其專注於生活品味家品和高科技電子產品，以捕捉最新的市場趨勢。

有見本集團作為半導體，消費類電子產品和手機應用業務的綜合分銷商業務持續取得成功，本集團將利用其領先地位，良好的商譽及競爭優勢，繼續採取審慎的發展策略，以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帶來滿意的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總額狀況及相應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1.6	69.6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2.1	7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	<u>213.7</u>	<u>142.6</u>
借款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u>118.4</u>	<u>137.2</u>
權益總額	<u>1,078.3</u>	<u>657.6</u>
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u>11%</u>	<u>21%</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即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於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為111,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9,600,000港元），而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為10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3,000,000港元）。股本投資包括固定收入、股本及另類投資之平衡組合，而該等款額指本集團持有作中期至長期業務發展之現金儲備，並將成為本集團資金之一部分。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為11%（二零一六年：21%），本集團之權益總額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078,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57,600,000港元），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總額為213,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2,600,000港元）。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金比率為335%（二零一六年：147%）。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625.5	298.2
流動負債	(186.8)	(203.5)
流動資產淨值	438.7	94.7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335%	147%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依循審慎政策管理其財資水平，並維持高度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能夠隨時把握業務增長機會。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194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員工之功績及員工於職位上之發展潛力而聘用及提供晉升機會。薪酬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營辦一項購股權計劃，就各參與僱員之貢獻及提升本集團利益之不懈努力提供獎勵。本集團亦會按本集團及僱員個人表現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而設立，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彼等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初步公佈

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之數字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對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佈發出保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往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供登記。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二零一六年：無），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發表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avconcept.com)上閱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安先生、蘇智恒先生及蘇智燦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